

深圳迈瑞生物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迈瑞生物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1年10月18日在迈瑞总部大厦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1年10月15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监事。

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汤志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到会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深圳迈瑞生物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充分讨论，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1年前三季度经营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2、审议通过《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及子公司拟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

全性高、流动性好的存款类产品或保本型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大额存单、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通知存款、协定存款、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等，决策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以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规定，在保证公司及子公司募投项目资金需求的基础上，对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未与募投项目的实施计划抵触，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及子公司对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行为有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符合公司发展和全体股东利益的需要。因此，同意公司及子公司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继续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2年10月31日内有效，有效期内业务实施总额不超过31.36亿元（含本数）。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业务可循环滚动开展。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三、备查文件

1、《深圳迈瑞生物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迈瑞生物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10月20日